

证券代码：835262

证券简称：佳乐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一、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以下简称“甲方”)为支持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开拓光伏电站、储能、充电桩等新能源投资业务，双方积极就融资租赁等融资项目开展战略合作。

在符合甲方授信条件的前提下，甲方为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给予乙方不超过 1200 万元的融资授信，以具体项目公司股权及其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电费收益做为抵押，由乙方、乙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肖海乐、王双伟共同进行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授信额度。根据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的具体项目经协商后由甲方审批授信、分笔放款。具体合作方式以甲方与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后续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二、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为支持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开拓光伏电站、储能、充电桩等新能源投资业务，双方就乙方下属河南嘉赢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州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芜湖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轻松新能源有限公司等控股项目达成首笔业务意向。拟由丙方以“直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以具体项目公司股权及其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电费收益做为抵押，由乙方与乙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肖海乐、王双伟共同进行担保，具体放款金额、时间以丙方根据审批情况与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后续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明确具体被担保人的情形

在符合甲方、丙方授信、审核条件的前提下，为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投资的新能源项目以“直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以具体项目公司股权及其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电费收益做为抵押，由乙方、乙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肖海乐、王双伟共同进行担保。根据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的具体项目经协商后由甲方、丙方分别审批授信、放款。具体合作方式以甲方、丙方与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后续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为了补充流动资金，投资新能源项目。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该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公司发展提供的无偿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250	19.03%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84,900	4,337.19%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286,150	4,356.22%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286,150	4,356.22%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